

程式使用條款

更新日期： 1-11-2023

1. 總則

閣下安裝和/或使用 **Doctor Q**（本程式）（見下列定義），即表示閣下同意以下使用條款（程序條款）約束。閣下安裝和/或使用本程式前，請先詳閱程序條款。

2. 定義

Doctor Q（本程式）指由一港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One Healthcare Medtech Co. Ltd.**）（下稱“一港康”）推出，提供網頁服務及“Apps”服務並應用於運行 **Android** / [**iOS**] 系統裝置上的應用程式，包括本程式的不時更新，以及所有令本程式可被使用的軟體或檔。

3. 數據保護

3.1 閣下因使用本程式而向一港康提供的任何個人資料，只會由一港康根據私穩政策使用。有關政策已刊載於此網頁：www.doctorq.com。我們會不時更新我們的私隱條款，並要求閣下定期查看網站www.doctorq.com，以確保閣下瞭解最新版本下之條款。

4. Apps 網站

本程式容許閣下使用 Apps 網站的部分功能。當閣下使用此等功能時，將受 Apps 網站的使用條款約束。有關使用條款已刊載於此網頁：www.doctorq.com

5. 專利權及授權

5.1 本程式內所有商標、版權、資料庫使用權及其他任何性質的智慧財產權，以至本程式的原始程式碼，均由一港康直接持有。

5.2 一港康謹此授權閣下個人按照程序條款使用本程式。此權利為全球性、非獨有性、免付版稅及可被撤回。

6. 使用條件

6.1 閣下不會進行，亦不容許第三者以閣下名義進行（i）複製本程式並將副本加以分發；（ii）試圖複製、重建、修改、修飾、進行逆向工程、分析、反編碼、傳輸、交換或翻譯本程式；或（iii）製造本程式任何類型的衍生物品。

6.2 本程式目前僅供閣下個人免費使用，不得作商業用途。一港康保留權利隨時及以任何理由修改及撤回本程式，或就使用本程式或享用本程式所提供的服務，按程式條款規定向閣下收取費用。

6.3 閣下與流動網路供應商所簽訂的合約條款，閣下同意於使用本程式時將繼續適用。因此，閣下在接通網路使用本程式期間，或將被該流動網路供應商收取網路連接費用或其他第三方費用。閣下同意自行承擔此等費用。

6.4 一港康 有權不事先通知你的情況下，暫停服務或其他任何部份，以作維修、保養、更新或其他 一港康 認為適合的工作。

7. 遙距擺飛服務費

7.1 透過網頁/Apps成功預約和/或遙距擺飛，診所或會代 一港康收取本程式內列明的服務費（如有）。

8. 費用結算服務

平台結算服務由文信及其中國內地或者中國香港第三方持牌金融機構（簡稱“金融方”）合作共同為您提供，文信負責接入金融方結算相關介面到平臺，金融方提供實則費用結算服務。本條款就平臺費用結算服務（簡稱“結算服務”）有關事項進行約定。請您仔細閱讀本協定。如您對本協定內容及頁面提示資訊有疑問，請勿進行下一步操作。如您通過網路頁面點擊確認或以我們認可的其他方式選擇接受本協定的，即表示您與文信、合作機構已達成本協定並同意接受本協定的全部約定內容。本協定同時以中、英文書寫，如內容不一致或有異議的，以中文文本為準。

8.1 付款

8.1.1. 平臺支持多種付款方式支付平臺相關費用，包含但不限於：微信公眾號支付、微信小程序支付、微信掃碼付、微信 APP 支付、支付寶 APP 支付等，使用者在平臺支付費用時，在支援的支付方式中選擇其中一種方式支付。

8.1.2. 您在支付平臺相關費用時，平臺會保留本次支付的交易記錄到您的個人中心，以便您後續查詢使用。

8.1.3. 在付款過程中，如果您對本次付款流程有疑問，請通過平臺、電話、電郵等方式聯繫我們，請勿進行下一步操作。

8.2 退款

8.2.1 買方成功付款后，存在下列情況可以申請退款處理：

- a) 平臺無法在買賣雙方約定時間內提供交易商品或者服務;
- b) 買家收到有嚴重質量問題的商品，並且是由於平臺方責任引起質量問題的;
- c) 買家按照約定時間到達服務提供場地，平臺服務提供者無法提供或者拒絕提供對應服務給買家;
- d) 經過買賣雙方友好協商同意退款的情況;

8.2.2 非平臺方責任引起的商品質量問題，平臺不承擔退款責任。

8.2.3 買家在享受平台服務商提供的服務后，如果買家對服務商提供的服務不滿意的，由買家和服務提供者自行協商費用問題，平臺不承擔退款責任。

8.2.4 買方因為自身原因導致錯過服務時間，由買方和服務提供方協商服務處理方案，平臺不承擔退款責任。

8.2.5 其他非平臺方過錯引起的退款，平臺一概不承擔退款責任。

8.3 更改

8.3.1 您在平台預約成功並成功支付預約服務費用后，如果您要變更預約時間時，平臺提供預約時間變更功能供您變更預約時間。在此過程中如果產生額外費用，您需要向平臺支付相應的費用。您也可以放棄變更本次預約服務的時間。

8.3.2 平臺如果對商品和服務價格變動作出調整，已經支付訂單的商品和服務不受價格調整影響，新增支付訂單的商品和服務按照最新價格銷售。

8.4 取消

8.4.1 您在已經支付費用購買商品的訂單，未支付成功的，平臺可作取消訂單處理。

8.4.2 您在已經支付費用購買商品的訂單，支付成功的，平臺不予取消訂單和退款處理。

8.4.3 您已經在平臺成功預約服務，並且成功支付預約費用的，在預約時間前 24 小時內，可以無條件取消該次預約服務並退還本次預約費用。

9. 物流運輸服務

9.1 個人資訊

9.1.1 平臺和第三方物流運輸公司需要收集您個人資訊，如：會員 ID、姓名、性別、電話號碼、郵遞區號、郵遞區編碼、住址、共公司名稱等，收集目的用於平臺的物流運輸服務。

9.1.2 平臺遵循隱私政策保護個人資訊，不向除物流運輸公司外的其他第三方提供您個人資訊。

9.2 物流運輸費用

9.2.1 平臺可對物流運輸價格進行變更，恕不另行通知。計價依據的商品重量、商品體積、商品數量，以平臺的計量結果為準。

9.2.2 本條款費用包括從平臺送到買家處的單程運輸費。關稅、退

運費或發生從平臺到買家處的運輸費以外的其他費用時，由會員承擔實際發生的費用。平臺沒有義務墊付特別費用。

9.3 運輸時效

平臺貨物運輸到達時間，以第三方物流運輸公司的實際到達時間為準，平臺不保證貨物的實際運輸到達時間。

9.4 驗貨

9.4.1 平臺並沒有檢驗商品的義務，同時檢驗的結果也不對商品品質、有無瑕疵、真贗品做出保證，不保證商品不違反發出地、經由地、目的地所頒布的相關法令。

9.4.2 平臺如果發現有違反「防止轉移犯罪收益」相關的法律法令，懷疑有違反可能性的商品時，本網站可以採取報告員警及相關執法部門，提交商品等措施。

9.4.3 若檢驗商品及採取本條規定的處理辦法造成買家損失時，平臺不承擔任何責任。

9.5 拒絕提供服務

如發生或可能發生以下情況，即使已經承接的業務也可拒絕提供本物流運輸服務：

- a) 買家拒絕接收商品時;
- b) 運輸公司不進行商品的運輸時;
- c) 被海關扣留時;
- d) 買家違反本協定時;
- e) 拒絕為任何形式的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的商品提供服務;
- f) 平台認為不符合規定的其他情況時;

10. 可用性

10.1 本程式適合於裝有 **Android / [iOS]** 系統的手持電話裝置上或大部分網路瀏覽器上使用。一港康將合理地作出努力，讓本程式於任何時候均可使用。然而，閣下亦同意本程式乃經互聯網及移動網路提供，其品質或可用性將受外界因素影響，而一港康對此等因素未必能合理地控制。

10.2 當本程式無法使用、內容無法或難以下載或使用，或因通訊系統固障令本程式無法使用時，一港康、其集團的公司、診所、以至其承辦商，均不會承擔責任。

10.3 使用網頁/ Apps 或遙距預約/擺飛功能不會提供預約保證。

11. 系統要求

11.1 閣下必須擁有相容及有上網功能的流動電話或計算機，並符合最基本的規格要求（軟體要求），方能使用本程式。

11.2 該等軟體要求如下： 運行 **Android 5.5 / [iOS 14.3]** 或以上的流動電話。

11.3 該等軟體要求，或將不時升級，以支援新功能及新服務。

12. 終止

一港康 可隨時向閣下終止本程式的使用而不另行通知及提供任何原因。

13. 責任限制

13.1 如閣下代勞第三者在本程式登記以獲取本程式的服務，閣下有責任於登記前向該第三者解釋一港康的《使用條款》及《私隱政策》內所載有的條款及細則。 一旦登記及或使用服務後，閣下及閣下代為登記的第三者將被視作為已詳細閱讀，完全理解及同意受到該等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13.2 閣下使用本程式而引起的一切直接、間接、特別、懲罰性、示範性或連帶性損失或賠償，包括利潤或相關損失，不論是否由任何一方蓄意造成，不論是否根據違反協定、侵權行為（包括疏忽）、產品缺失或其他原因，一港康 概不負責。

13.3 閣下如因安裝或使用本程式而導致設備遭受破壞或變更，包括但不限於計算機設備、手持裝置或流動電話，一港康 概不負責。

13.4 一港康 對醫療工作者所提供的醫療服務，表現水準及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使用本程式和/或成為會員，即表明閣下已接受此免責條款。

14. 免責條款及保證

在法律最大程度的容許下， 一港康 謹此聲明並不承認有關網頁服務/ **Apps** 的所有默示保證及 網頁服務/ **Apps** 及相關軟體所提供任何形式的保證。

15. 其他事項

15.1 協定闡釋： 本程式的條文，標題和例子僅供參考，以說明用家操控及明白此等條款，並不構成條文的定義，或限制條文的適用範圍。

15.2 管轄法律： 此協定在任何情況下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

15.3 無效規定： 如本協定的任何規定被視為無效或不可執行，該規定應被移除，而餘下的規定將繼續生效。

15.4 未棄權： 若閣下或其他人士違反協議而我們並不追究，並不表示我們放棄追究嗣後或類似的違反協議行為。

15.5 轉讓： 我們有權轉讓本協定下我們的權利和義務（包括當中的使用條款），而閣下無權轉讓本協定下閣下的權利和義務。

15.6 完整協定： 本協定訂定我們和閣下之間，就有關此協定主題事宜達成的完整理解及協定。

15.7 一切條款以英文版本為準。

16. 聯絡方法

閣下如希望就網頁服務/ Apps 的使用聯絡我們，可電郵到 cs@doctorq.hk 與我們聯絡。